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的
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农生物”、“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傲农生物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子公司股权变更情况概述

为便于公司相关业务板块股权管理，更好地管理公司生猪养殖板块相关业务，公司拟将直接持有的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安现代农业”）100%股权以人民币 27,875.29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全资控股的养猪产业平台子公司福建傲农畜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畜牧投资”）。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内部股权结构调整，不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和对子公司的持股权益。

本次吉安现代农业股权变更后，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畜牧投资 100%持有吉安现代农业股权。

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发生变化的情况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吉安现代农业系公司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

集资金部分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吉安现代农业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类型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吉安现代农业冠朝 8,400 头商品母猪场项目	2017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7,500.00	7,586.76	86.76	募集资金理财收益以及存款利息	2019 年 3 月和 2019 年 9 月分批投产
南溪猪场养殖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019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8,100.00	8,101.11	1.11	存款利息	2020 年 9 月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上述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均已注销。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变化情况和原因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变化系公司为便于相关业务板块股权管理，更好地管理公司生猪养殖板块相关业务，而对下属全资子公司的内部股权结构进行调整。

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吉安现代农业的股权变更后，将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畜牧投资 100%持有吉安现代农业股权。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变化事项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发生变化的决策程序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变化事项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股权受让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福建傲农畜牧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吴有林

成立日期：2019年3月22日

注册资本：20,536万元

企业地址：厦门市湖里区金山街道云顶北路16号308单元A579

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不含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饲料批发。

股东情况：傲农生物持股100%。

畜牧投资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0.9.30		2020年1-9月		2019.12.31		2019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42,680.36	47,179.73	46,680.25	27,021.57	56,093.84	20,158.17	23,049.22	806.96

四、标的子公司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吉安市傲农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泗虎

成立日期：2012年7月23日

注册资本：15,700万元

企业地址：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工业园

经营范围：内陆养殖、销售。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有机肥销售。

股东情况：傲农生物持股100%。

吉安现代农业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2020.9.30		2020年1-9月		2019.12.31		2019年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3,205.97	22,210.24	18,079.95	10,492.90	19,993.54	7,617.35	903.63	89.83

五、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权益仍实质由公司 100%持有，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后，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权益仍实质由公司 100%持有，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权益仍实质由公司 100%持有，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化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傲农生物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

结构变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管理需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权益仍实质由公司 100%持有，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本次变化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且本次董事会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截至目前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傲农生物本次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股权变更暨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股权结构变化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扬文

张扬文

刘爱亮

刘爱亮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6日